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作为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我们始终恪守职责使命,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以高度的专业素养与严谨态度勤勉履职。在 2024 年度工作中,积极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,审慎审议各项议案,就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,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与股东合法权益。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详细汇报如下:

一、参会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,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,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。作为独立董事,我们始终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,凭借自身专业领域知识,对董事会议案及相关事项深入分析、审慎研判,积极提出合理化建议,并以严谨认真的态度行使表决权。

出席会议情况如下: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	委托出席	缺席
余思明	5	5	0	0
蔡程	5	5	0	0

在 2024 年度,我们均按时出席每一次董事会会议,对会议所列议案进行充分审议与表决,严格杜绝连续两次缺席会议的情形,切实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。此外,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,我们严格履行职责,提交并宣读了 2023 年度述职报告,全面汇报履职情况,接受股东监督,同时也积极参与 2024 年两次股东大会,为公司重大决策的推进建言献策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我们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:

时间	会议	事项	意见类型
2024 年 7 月 26 日	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	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、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、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、关于 2023 年度	标准

		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五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。	
2024年11月8日	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	同意提名陈略先生、何艳君女士、魏芳女士、余思明先生、蔡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余思明先生、蔡程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	标准

三、重点工作情况

（一）深耕规范运作，筑牢治理根基

报告期内，我们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专业赋能作用，以风险防控和权益保障为核心，深度参与公司治理全流程。聚焦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三大领域，提出诸如强化应收账款催收、优化债务结构等专业建议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，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二）精准履职尽责，强化专委会效能

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中，我们始终秉持勤勉审慎的态度，深度参与决策支持与监督工作。主动收集行业数据、政策法规及公司内部资料等决策依据，为科学决策奠定坚实基础；凭借财务、法律等专业领域优势，对重大投资、薪酬考核等议案进行深入剖析，保障公司重大决策的专业性与合规性，彰显独立董事的职能价值。

（三）多维实地调研，实时动态把控

我们注重理论与实践结合，积极开展实地考察与动态跟踪工作。积极与管理层及基层员工开展交流，收集并反馈问题建议，推动多项管理优化措施落地。同时，构建全方位沟通网络，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与其他董事、高管保持高频次沟通；密切关注行业动态、政策变化及媒体舆情，针对市场波动、政策调整等外部影响因素，提出适应性经营策略建议，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展望 2025 年，我们将继续秉持谨慎、勤勉、尽责的原则，严格遵循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要求，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。进一步深化与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的协同合作，通过建立季度联合调研机制、重大事项联合研讨机制等方式，增强沟通的深度与广度。聚焦公司战略转型目标。同时，加强中小股东权益保护

机制建设,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与中小股东合法权益,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、重回良性轨道贡献专业力量。

独立董事： 余思明 蔡程

2025年4月28日